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11-008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钱云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长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施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769,676,180.75	734,241,606.30	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51,722,718.72	632,692,369.91	3.01%
股本(股)	440,640,000.00	440,64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8	1.44	2.7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147,648,737.43	108,333,734.01	3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072,387.86	16,868,766.38	1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589,969.44	-6,216,750.71	617.2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0	-0.02	4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7%	3.09%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0%	3.12%	-0.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762.20	
所得税影响额	38,664.33	
合计	-168,097.87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0,20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钱平	26,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东北证券-建行-东北证券3号主题投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031,373	人民币普通股
国际金融-花旗-MARTIN CURRI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8,216,08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核心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553,832	人民币普通股
江浩然	6,447,723	人民币普通股
刘邦宁	5,494,70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03,777	人民币普通股
华泰证券-招行-华泰紫金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ING BANK N.V	3,555,67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3,101,701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度变动原因

(1)报告期末,应收票据比年初减少86.14%,主要原因是期末销售合同中约定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金额有所减少所致。

(2)报告期末,应收帐款比年初增长42.33%,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6.29%,以及应收账款账期原因,另外受春节影响本报告期货款的回笼没有能与销售同步实现,但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通信、银行等大客户,应收帐款产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3)报告期末,存货比年初增长36.58%,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6.29%导致原材料、产成品库存相应增长;移动支付卡芯片、模块封装用条带供应趋紧公司为保证订单及时交付增加了相应产品库存。

(4)报告期末,预收款项比年初增长43.8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出口业务增加,其中部分出口业务采用预收款结算方式,另外公司采取预收款方式结算的小额订单亦增加。

(5)报告期末,应交税费比年初增长51.6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随着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净利润的增加,相应地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长较多。

(6)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增长74.54%,主要原因是代收应付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7)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负债比年初减少71.58%,主要是报告期按照政府资助项目进度结转递延收益所致。

2.利润表项目大幅度变动原因

(1)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增长36.29%,主要原因是移动支付卡、模块封装业务等业务增长所致。

(2)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增长39.70%,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长36.29%相应增加营业成本所致。

(3)报告期,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增长29.64%,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长36.29%相应增加营业税金及附加所致。

(4)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增长48.30%,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36.29%相应增加销售费用以及报告期公司销售人工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5)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增长49.67%,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36.29%相应增加管理费用以及报告期公司管理人工费用、研发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6)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增长41.44%,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收到的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7)报告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减少43.7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按照账龄计提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有所减少所致。

(8)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减少83.3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9)报告期,公司少数股东损益减少26498.4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子公司增加经营亏损7.36万元所致。

(10)报告期,公司其他综合收益为-4.20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新加坡子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度变动原因

(1)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去年同期减少617.2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采购支出增加、人工费用等费用支出增加、货款回笼滞后等所致。

(2)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长0.5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同比增加设备采购款支付890.98万元和同比减少支付子公司股权转让款900万元综合影响所致。

(3)报告期,公司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比去年同期减少540.88%,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受外币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4.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原因

(1)报告期,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400.00%,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因上述3(1)影响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钱云宝、钱平、江浩然、胡三龙、潘梅芳、曹志新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在作为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恒宝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也不会在与恒宝股份有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组织内任职。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现同业竞争情况。 (二)公司控股股东钱云宝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截止报告期末,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三)公司其他股东钱平、江浩然、胡三龙、潘梅芳和曹志新承诺:其所持有的股份中,因2005年度利润分配增加的股份(合计864万股),自工商变更之日(2006年4月20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他股份(合计4,320万股)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截止报告期末,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四)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钱云宝、钱平、江浩然、曹志新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上年底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该承诺正在履行中。	正在履行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钱云宝	公司控股股东钱云宝于2010年1月25日追加承诺:自本次公告之日起(本次公告披露时间为2010年1月26日)至2012年1月31日止,不转让所持有的全部88,128,000股公司股票。	正在履行

3.4 对201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50%			
2011年1-6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0.00%	~~	30.00%
2010年1-6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298,311.1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移动支付卡等新产品销售持续增长。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11-007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4月21日上午9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1年4月16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对各项报告、议案及提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于2011年4月22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11年4月22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阅读。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钟迎九为公司副总裁。钟迎九的简历附件后。

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李义荣辞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于2011年4月15日收到李义荣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职务的书面申请。会议同意李义荣辞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职务。李义荣辞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职务后将不在公司任职。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戎燕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戎燕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戎燕简历附后。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

钟迎九先生:中国国籍,1969年3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江苏溧江织造有限公司团总支书记;江苏丹棉集团有限公司企管办主任助理、运转厂长、党政办公室副主任;2004年进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生产中心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戎燕女士:中国国籍,1976年11月出生,大学学历,毕业于安徽大学财务会计专业。曾任江苏超力电器有限公司主管会计;江苏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审专员。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11-024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吕建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吕成业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1,781,923,512.60	1,737,751,476.33	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327,293,255.61	1,300,313,086.27	2.07%
股本(股)	267,000,000.00	267,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97	4.87	2.0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201,511,776.60	190,448,205.25	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980,169.34	17,032,190.77	58.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942,870.47	73,714,452.37	-36.3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8	0.28	-35.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10	0.0638	58.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10	0.0638	58.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5%	1.36%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	1.32%	0.6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7,812.51	主要系子公司迪威特数字收到的"数字电视综合业务信息系统"项目的补助平均分摊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98.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8,449.84	
所得税影响额	-228,332.37	
合计	1,127,328.35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29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深圳深大电话有限公司	2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283,11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316,51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844,22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3,258	人民币普通股
南方基金公司-工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2,436,10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1,745,45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632,34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天元证券投资基金	1,505,90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优选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73,472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2011-3-31	2010-12-31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34,155,457.76	12,426,953.21	21,728,504.55	174.85%	应收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2011年第一季度传输费,该传输费于2011年4月初收到
预付款项	22,482,759.31	15,148,458.96	7,334,300.35	48.42%	设备及节目资产采购预付款增加
无形资产	274,387,649.73	44,933,425.92	229,454,223.81	510.65%	增加的无形资产主要系公司为建设"深圳市有线信息传输大厦"而以2.31亿元竞拍的土地使用权
开发支出	2,872,649.98	7,589,929.39	-4,717,279.41	-62.15%	结转无形资产导致
应付职工薪酬	8,571,736.83	18,765,694.82	-10,193,957.99	-54.32%	2011年初支付了2010年末计提的职工薪酬
会计科目	2011年1-3月	2010年1-3月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244,056.17	491,325.43	-247,269.26	-50.33%	长期借款减少导致利息支出减少
营业外收入	1,663,161.24	779,748.21	883,413.03	113.29%	系子公司迪威特数字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本期损益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同洲机顶盒

(1)公司于2009年8月11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交互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总价为970万元人民币。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尚未支付货款。

(2)公司于2009年11月2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总价为938万元人民币。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已全部到货,已支付1万的到货款,按95%比例支付,剩余5%合同到期后支付。

(3)公司于2009年11月3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总价为2,814万元人民币。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已全部到货,已支付到货款的95%,剩余5%合同到期后支付。

(4)公司于2009年12月8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3万台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总价为2,814万元人民币。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已全部到货,已支付到货款的95%,剩余5%合同到期后支付。

(5)公司于2010年2月26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分两份签订,总金额为1,788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已全部到货,已支付到货款的95%,剩余5%合同到期后支付。

(6)公司于2010年6月2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总金额为1,495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已全部到货,已支付到货款的95%,剩余5%合同到期后支付。

(7)公司于2010年6月13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总金额为1,794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已全部到货,已支付到货款的95%,剩余5%合同到期后支付。

(8)公司于2010年7月13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总金额为897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本合同截至目前已全部到货,已支付到货款的95%,剩余5%合同到期后支付。

(9)公司于2010年8月24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总金额为897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截止目前已支付到货机顶盒的95%货款,剩余货款未支付。

(10)公司于2010年12月9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总金额为1,794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截止目前已支付到货机顶盒的95%货款,剩余货款未支付。

(11)公司于2011年2月24日与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高清机顶盒的设备采购合同,总金额为897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该批货品按公司要求批量供货,每批货品交付验收后一个月内,公司向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批货款的95%,剩余5%在交付验收一年后支付。截止目前尚未支付货款。

2.茁壮数字机顶盒中间件系统合同

公司于2005年2月5日与深圳市茁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数字电视信息广播软件许可合同,因涉及机顶盒实际使用数量不确定的问题,本合同没有设定合同总价。到目前为止,公司实际机顶盒采购量已经超过100万台,公司已向深圳市茁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支付了18,639,210元。

3.网络存播系统

公司于2008年8月8日向上海智强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了一套网络存播平台,合同总价为1,100万元,根据合同的约定,截至目前已支付95%款项。

4.CDN交换网络设备

公司于2009年1月22日向深圳市康帕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了一批CDN交换网络设备,合同总价为670.09万元人名币,截至目前已支付95%款项。

5.MOTO CMTS设备

公司于2010年8月17日与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一批CMTS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总价为599.34万元,截至目前已支付30%货款。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深圳广电集团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控股股东深圳广电集团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为保证公司将来有线电视的发展,深圳广电集团已向公司作出不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包括: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以及转让深圳广电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之后一年内,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组织或个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自己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企业与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如公司经营的业务与深圳广电集团以及受深圳广电集团控制的任何其他子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形成或可能形成实质性竞争,深圳广电集团同意公司有权以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集团在该子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中的全部股权或其他权益;不利用从公司处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在可能与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领域中出现新的发展机会时,给予公司优先发展权;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为力争减少及避免与深圳广电集团因共同共有宗地号B306-0005土地以及后续衍生的建设、使用、分配、申请登记、物业管理等系列环节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深圳广电集团已经出具下列承诺:A.对该共有土地上共建的物业,深圳广电集团将与天威视讯一起办理报建的相关手续、按比例共同承担报建手续所发生的相关费用;B.对于该共同共有土地上的建设,深圳广电集团承诺以公开招投标方式选择合格的,经深圳广电集团及天威视讯一致认可的设计/承建单位,由该单位设计/承建共有土地上的建筑物;C.在共有土地上房地产的建筑过程中,深圳广电集团承诺按照工程进度,与天威视讯做到"三同时",即同时按比例投入资金,同时对建筑过程进行监管,同时对建成的物业投入使用;D.在共有土地上建筑物建成后,深圳广电集团承诺根据公平合理以及有利于使用的原则对建成的物业进行分割,并根据分割结果共同及时向国有土地管理部门办理产权登记;E.在建筑物的管理和维护方面,深圳广电集团与天威视讯将共同委派或指定物业管理公司进行维护管理,并按照共有建筑面积比例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包括保安、卫生、绿化、区内道路维护等相关费用;如由其中一方或其下属的公司或职能部门进行管理的,另一方应根据可比的物业管理费用标准及时向他方支付所分摊的管理费用;F.深圳广电集团进一步重申及承诺,深圳广电集团将尽量减少因共同共有土地而产生的关联交易,并承诺不会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对共同共有的土地以及后续建设、管理过程中行为施加不当影响或者寻求不当利益。 4.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深圳广电集团向公司已作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主要内容包括:A.深圳广电集团将充分尊重天威视讯的独立市场主体地位,尽量避免与天威视讯发生关联交易,不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天威视讯及其它股东的利益;B.对于合理的、有利于天威视讯发展的关联交易,深圳广电集团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规则及天威视讯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定价及交易原则,处理与天威视讯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保证该等关联交易的公允性;C.对于深圳广电集团与天威视讯之间可能发生的任何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天威视讯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和交易行为的透明;D.深圳广电集团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深圳广电集团除天威视讯以外的控股子公司和其他组织,深圳广电集团将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除天威视讯以外的控股子公司和其他组织履行与天威视讯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	报告期内,深圳广电集团遵守了所作的承诺。 其中关于深圳广电集团和公司共有宗地号B306-0005土地的承诺履行情况:公司于2010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10年4月28日召开的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合作建设"深圳市有线电视枢纽大厦"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深圳广电集团签订合作建设协议,共同在共有宗地号为B306-0005的办公用地上建设"深圳市有线电视枢纽大厦",建成后,深圳广电集团拥有该物业的26,170平方米,公司拥有该物业8,719.26平方米,此次关联交易与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B306-0005号宗地处置方案一致,深圳广电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也履行了在公司股票发行时所做的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控股股东深圳广电集团、公司	按照深圳证监局有关治理非规范行为的文件精神,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广电集团于2008年7月8日向公司出具了《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承诺函》,承诺:深圳广电集团将建立和完善已获取的上市公司未公开信息管理内控制度,督促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实际控制人的相关信息知情人不利用公司未公开信息买卖公司证券,不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证券,也不泄露公司未公开信息,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提供深圳广电集团及深圳广电集团实际控制人知悉公司未公开信息的知情人名单,由公司报送深圳证监局、证券交易所备案。	报告期内,深圳广电集团和公司均遵守了所作的承诺。

3.4 对201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50%以上			
2011年1-6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50.00%	~~	70.00%
	预计2011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50%~70%。			
2010年1-6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307,448.8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由于公司被认定为深圳市第二批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单位,2010年11月经深圳市福田区地方税务局批准免征2009年至2013年企业所得税,从而2011年1-6月所得税较上年同期大幅降低;2.公司于2005年开展的"深圳市有线数字电视整体转换"项目送出的机顶盒及智能卡摊销同比大幅减少;3.公司数字电视用户及宽频用户的增长带动收入增长。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吕建杰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简称:石油济柴　证券代码:000617　公告编号:2011-009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姜小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艳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2,588,235,431.94	2,528,696,935.24	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30,388,733.71	846,906,338.45	-1.95%
股本(股)	287,539,200.00	287,539,2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89	2.95	-2.0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350,020,273.95	304,662,506.68	1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517,604.74	-10,572,685.25	5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8,951,973.70	-29,263,802.95	238.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4	-0.10	238.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	-1.27%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	-1.99%	-0.2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76,527.22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4,661.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4,732.74	
合计	3,237,133.0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62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	172,523,52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3,387,843	人民币普通股
霍萌	846,154	人民币普通股
包头平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31,304	人民币普通股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塔晶华南虎一号集合资金信托	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郭林致	600,500	人民币普通股
葛荣生	597,720	人民币普通股
黄泽阳	524,631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金25号资金信托合同	507,10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海富通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9,909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变动额	变动率	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76,104,261.81	126,814,280.75	-50,709,918.94	-39.99%	生产经营支付资金所致
在建工程	111,529,210.31	85,251,212.92	26,277,997.39	30.82%	设备购建、工程车辆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36,427,667.21	9,226,063.52	27,201,603.69	295.00%	公司将综合办公楼租赁给母公司所致
应交税费	-6,390,178.97	8,009,991.99	-14,400,170.96	-179.78%	期末增值税是期末金额较多所致
财务费用	9,635,664.62	6,108,087.46	3,527,577.16	57.75%	本期增加有息负债公额所致
销售费用	18,539,598.51	10,779,287.54	7,760,310.97	71.99%	公司增加市场开拓费用所致
投资收益	-6,783,517.75	12,091,460.58	-18,874,978.33	-156.10%	两参股公司经营业绩下滑所致
营业外收入	3,776,527.22	7,269,887.77	-3,493,360.55	-48.05%	上年收到政府补助,本年未收到
所得税费用	169,562.83	888,701.85	-699,139.02	-80.48%	本年子公司应税利润较少所致
净利润	-16,517,604.74	-10,572,685.25	-5,944,919.49	56.23%	投资收益下降,经营利润亏损所致
应收收益	-0.06	-0.04	-0.02	50.00%	投资收益下降,经营利润亏损所致销售商品、销售回款增加所致购买商品、
报告期末收到的现金	414,537,264.50	286,913,607.05	127,623,657.45	44.48%	采购生产原料付现加所致
报告期末支付的现金	438,863,137.20	250,511,324.90	188,351,312.30	75.19%	本期应缴税费较少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72,791.57	25,092,411.38	-9,119,619.81	-36.34%	设备购建、工程车辆付现较多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961,082.74	29,954,130.20	12,006,952.54	40.08%	本期增加中油财务公司借款所致分配股利、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